

第一幅

我十七岁的时候认识了德昆,他十九岁。

那时学校不上课,大家都在社会上指点江山,所以不是同一个学校的人也会认识,成为朋友。

我和德昆也成了朋友,他是高中生,我是初中生。

我们之间除了指点江山,也会说些别的,德昆是朴实人,情感朴实,信仰朴实,友谊也朴实。于是我就知道了他是和妈妈生活在一起,没有房子,住在舅舅家。妈妈没有工作,轮流帮自己的兄弟姐妹们领孩子,做做家务,兄弟姐妹们给姐姐一些生活费,德昆也因此上学,考进有名的大学附中。

他邀请我到他家去玩。

那是上海一条体面的马路,联体的法式洋房,家里收拾得干干净净。

舅舅他们不在,我和德昆坐着说话,落地窗前是一片阳光,干净的地板上光线晃晃地跳动。妈妈一走进来。德昆说:“这是我妈妈。”我赶紧站起来喊妈妈。那时,我胆子不大,性格拘谨,可语气却意外自然、亲热,因为这实在是一

个太让人想喊妈妈的人,身上全是劳动的气息,却干干净净,神情中只有可亲。

妈妈双手给我端了杯热开水,然后自己去做事了。

说着话就是中午了。德昆说,在我家吃饭,妈妈在做了。

妈妈端来的是炒面。炒面里有肉丝、油余花生米,几根鸡毛菜。

妈妈很过意不去地对我说:“小弟,没有菜,就吃一点炒面。”

我没有吃过炒面里放油余花生米的,灿灿晶晶的亮。

那实实在在是我吃过的最好吃的炒面了,可是我不好意思说真好吃啊!

妈妈没有和我们一起吃,她又去做事了,让我和德昆自由自在地吃。

我和德昆不说话,都沉浸在妈妈炒面的味道里。

我走的时候,妈妈说,小弟,下次要再来啊!

而我只会说:“再会,妈妈。”十七岁时的我,一点儿不会说更动听的话,就好像注定要埋在心里藏起,等到以后变成文学的话,变成现在的写出和刻画。我走下台阶,回头看,

小画像

梅子涵

那个神情中只有可亲的最普通的妈妈的眼睛里温温闪出的还是那几个字:小弟,下次要再来啊!

那一次以后,我们就下乡了。德昆去了黑龙江,我去了上海郊区,而且竟然没有见过面。

可是我牢牢地记了几十年。成了不会从墙上摘下的画。

不久前,我又有了德昆的电话,打电话给他,说起去他家,说起妈妈,说起炒面,我说:“妈妈的炒面真好吃啊!”

德昆说,妈妈是福建人,炒面、做菜都很好吃。他还是依然朴实地说,那不是他的家,是舅舅家,他们住在舅舅家。

他说,妈妈后来也常提到我,问那个小弟怎么不来玩?

但是她已经离开一些年了。最无可奈何的事,就是再好的人也会离去。

其实,我还记得妈妈双手端给我的那一杯热开水。而我,那时只不过还是一个孩子。

第二幅

我是九月十七号到农场砖瓦厂的。

十八号早晨,老金在宿舍门口对我说:“你是小梅哇?我带你们去做生活。”他说的是上海奉贤话,小梅很像是小米。上海人,上海奉贤县的人,都是把劳动、干活说成做生活。

我是临时排长,就通知大家跟着老金去做生活了。

大家一声不响地跟着他往工地走。他真是长得矮,特别壮实,名字叫金伯根。后来大家都叫他矮伯根,我一直叫他老金。那

惆怅,香粽龙舟吟华章。

韶山

举目骄人如潮,伟人挥手笑。青山绿水花娇,锦绣看今朝。

百余载,旌旗飘,惊波涛。韶峰高眺,韶河低吟,群英折腰。

时他大概有四十多岁。老金也是一声不响的。我走在他边上,他走几步就朝我看看,好像是想说一两句什么话,可是又说不出。他看人的目光认真,是孩子般的那种单纯,要盯住你好几秒。他没有专门朝你笑,可是神情里都是笑,他的笑是在神情中的。

那一天的生活是手工做砖坯。老金用力把一团团的泥往模子里攥,然后从模子里脱出来就是砖坯。他不说让我们看着他的动作,也不问我们会做了吗,只管自己用力地攥啊攥,偶尔很认真、单纯地看我们一眼,我们也学着他的样,很用力地攥,那天上午的做生活就这样随意地开始了。

虽是秋天,可阳光无遮无挡,铺天盖地,我们很快大汗淋漓。

盐碱地的海滨,近处、远处都是芦苇。两条宽宽的河,从西面和北面分别而来,于此汇合,形成更宽的河面,朝着海湾的方向流去。

这些并不是我那时专门看的,而是我现在想起那时时看见过。童年、青年,在生活进行时,并不会专门注视和抒情,文学里的很多描写和抒情,都是后来叙事的时候想起来,所以抒情其实就是生活的真实进行。那时的我们,只知道攥啊攥。

年轻人也最容易洋溢、高涨起来的,就连有一些不情愿到乡下来的人,昨天来农场的车上还哭哭啼啼,现在也在这攥啊攥的热烈中被融化。我们都好像要把自己也攥进去,攥成一块泥坯,然后被推进窑里,烧成红砖,成为房子和大厦墙上的一块。这好像也是抒情,其实是当时的进行。

老金不喊我们休息,他只顾自己做生活。我们自行休息一下,他依然继续做生活。他真是一个认真、单纯的做生活的人,神情在笑中。

他是当地的贫下中农。

过了些天,砖瓦厂正式点火出砖了。几百个上

海青年,头脑都活络,砖瓦厂技术化、机械化了。食堂办得最好。文艺生活最活跃。广播台,图书馆,夜校。跟着老金一声不响去做生活的人中有的当领导了,精神抖擞。一批批的知青接连抽回上海进工厂、当老师了。最后,我也考取大学,十年过去。

离开的那天,农场早已没有盛景,有些寂寥,况且是冬日。

我看见老金站在路边,他刚做完生活,还没有洗澡,这么些年,他一直做着最重最脏的出窑的生活,浑身是灰。

我有些激动地走到他跟前:“老金!”

“小米。”他认真、单纯地看着我,依然是那孩子式的神情。

“我要走了。”“不回来了哇?”

“去上大学了。”他看着我,眼睛好几秒不眨。

“有空的辰光来乡下玩哦!”

“伯根,你做生活不要

太吃力,年纪慢慢大了。”这是我唯一的一次叫他伯根。

“小米,来哦!”……我们都走了。他一直在那里做生活。后来我没有再见到他。

想起的都是画面。每一个画面都很小,我只要想起,都会盯着看很久。它们都是属于我的名画。我珍惜得异常缠绵。

从一个异乡到另一个异乡,赖以生存的,当然是食粮。

先说精神食粮吧。我刚去新加坡那会儿,当地有百分之七十五的人讲华语,但中文书很少,且大多数集中在市中心的书城里,因书与“输”谐音,这栋俗称“书城”的楼宇,还有个正式的名字叫“百盛楼”。初抵异乡的日子,百盛楼成了我常去的地方,前路茫茫、心情不好的时候,去看看书就好了;小有收获、心情好的时候,更应该奖励自己去看看书。我在那里不仅找到了很多中文书,也找到了通往故乡的路,异乡漂泊的凄凉感一下子没了,有了“岁月静好、尘世无忧”的恬静安适。

后来有了电子书,无须去到“百盛楼”,也可以坐拥“书城”。近年更拜发达的网络所赐,除了书,还有各种影视节目,只要有空,在世界的任何一个角落,任何时候都可以来一场华文或华语的盛宴,让人沉醉其中。

“民以食为天”,生活,当然也少不了赖以果腹的食粮,或说食物。不管到了哪一个异乡,都会有定居当地的华人朋友,热心地给你指点去往华人超市(简称“华超”)的路,甚至很热心地带你去。的确,到了异乡没几天,味蕾就会适时地提醒你,西人超市虽然大,货品琳琅满目,但总有你想找却找不到的食物。

不管哪里的“华超”都是一个神奇的地方,在那里,你既能发现自己原乡的美食,还可以顺便尝一尝祖国各地的美味,比如北京的烤鸭,云南的火腿,西安的凉皮等,可谓应有尽有。在那里,你不仅找到了故乡,还找到了舌尖上的中国,异乡生活开始有了温度和色彩。

前两天,我刚刚去了本地一个大型的“华超”,正在货架间逡巡,想着买点什么的时候,大了一群同胞,直奔螺蛳粉,每个人都欢呼着拿了几包或十几包,去了收银台。有个年纪比较大的西人女子好奇地看了他们一会儿,然后也拿了一包螺蛳粉,问我这东西是什么味道,为什么那些人买了这么多。我告诉她,有点辣、有点咸、有点酸,还有点……臭,不过最后的味道是香。她睁大眼睛看着我,不明白一种食物,何以有那么多的味道,尤其还有点“臭”?既然是“臭”的,那些人为什么仿佛看到山珍海味般高兴,买了那么多走了?我告诉她,这是一种味道很特别的食物,第一次买的话,最好只买一包尝试一下,真的觉得好吃,以后再买。她拼命摇头,丢下了那包螺蛳粉。“甲之蜜糖,乙之砒霜”,很多食物是这样的。

于我而言,有个大大的惊喜,我在货架上看到了上海万年青饼干,那是我童年的美好记忆。小时候只要爸爸出差去上海,一定会给我们带很多回来,记得第一次吃万年青饼干的时候,心里暗暗惊叹,世界上怎么会有这么好吃的饼干呢?甜中带咸,又酥又脆!

我毫不犹豫地买了一袋,回到家一尝,还是小时候那个味道,一点都没变,甜中带咸,又酥又脆!多少年,多少年时光潜行,一片小小的饼干,带着童年的味道,穿越而来,让冬日落雪的夜晚,不那么寒冷,且有了幸福的味道。

在贺麟故居观雾

田闻一

贺麟故居离古镇约有三公里,很是幽静;由三个并列的院落组成,典型的川西民居式样,主体建筑占地约一千平方米;都是老房子。故居一角的小楼可以住宿。我放下简单的行李,便很有兴致地四处细细打量起来。这些老房子是1783年修建的。贺麟故居的老房子与我所见过的老房子不同。我见过的老房子,无不院墙高、窗户少或窗户逼仄,室内光线昏暗。而贺麟故居则大不一样,墙不高,三个院子都很大。

这天是晴天。晚上,天幕上有些微的星光,贺家大院给我一种“星垂平原阔”的疏朗感。贺麟考上清华大学,出川之前,先是在五凤镇读小学,然后到成都读中学;他的童年和少年时代,大部分时光是在这里度过的。在这样的房子里读书,是可以读出上进和阔大的。

不意第二天一觉醒来,天气大变:窗外白雾茫茫,成了一片流动的雾海。我久久伫立窗前,仔细观察窗外的景色。昨晚的远山近树、风动时婆娑多姿的竹林、“星垂平野阔”的院落全都不见了,全为雾海所包容遮盖。四周很静。我能觉出浓雾在窗外树上浓密的树叶上凝为露珠,露珠在窸窣窸窣往下滴落。俄而,浓雾在时光的催促下开始变形,有的像奔马,有的像坐佛……继而,散淡变形的浓雾好像听到了一声集合号,迅即消逝。窗外的景色又恢复了昨天的原样原形。

这样的浓雾,这样急速的变幻变形,还有露珠悄然滴落的声音,不禁摄住了我,让我感动。我从来没有见过如此深邃、广漫、富有层次、急速变幻、回环宛转的雾。连綿起伏的白雾,丝丝、缕缕、片片,如同绵绵不绝的温柔波浪,轻轻拍着我的心扉。我有点伤感、有点迷醉,又有点奇妙的喜悦,体会出一种非凡的变幻美、深邃美来。

我想,少年时的贺麟,一定多次看到过这样的雾。他对“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应该有深切独到的体会。这雾是养人情怀的,也是锻炼眼力、提高辨识力的;会成为贺麟生命中一种带诗性的东西。他一定就是带着这种对雾的认识、辨析、感悟到清华大学,到美国奥伯林学院和哈佛大学,到德国柏林大学求学的;这雾对他的一生,也许大有裨益。



草亭散曲

王养浩

端午

银纱茫,日漫长,品茗抚琴上湖岸。新蝉何时鸣



乡村记·人物之一 (油画)丁昆

记得小时候在乡下读书,每当下课,我们就会到操场上“斗鸡”。

斗鸡,人人都会玩,但要能玩得好、玩得有趣、玩得能胜多输少,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还是需要动一番脑筋的。根据斗鸡对象的身高,我们要预先考虑好“攻击”的部位;根据对方的体重,考虑好“攻击”的力度;更重要的是在斗鸡过程中,必须密切关注对方,并根据实际“战况”及时调整“战斗”策略。这也有战略与战术的讲究,算是一个费力又费脑的游戏了。

一般我们都是同年级同学一起玩的,身高、体重差不多,可谓“势均力敌”,而且持续的时间也会长一些,往往不分胜负,皆大欢喜。有时也会挑战一下比我们年级高的同学,虽然败多胜少,但觉有这样更有“男子汉”的气概,输了不难为情,赢了会有一种“胜利者”的感觉。胜负的“规则”是我们自己定的,也由我们自己充当裁判。有时老师也会来“凑热闹”当我们的裁判,这时的“战斗”会更加猛烈,取胜的念头也会更强,希望在老师面前“露一手”。

有时,我会站在旁边观战,为同学助阵呐喊,也会琢磨他们取胜的窍门。通过“实战”和同学取胜的实绩,我琢磨出了一些“战

术”。如遇到比较高大体重较轻的对手,可以采取往上“挑”的战术,将对手挑翻在地;遇到较矮且体重一般的对手,就“压”,将对手的脚步落在地;如遇各方面都优于自己的对手,要坚定信心,沉着应战,避实就虚,借力打力。此外,平时还需增强耐力的锻炼,增强身体平衡的训练。

有一次,我与高我一级的一位同学比拼。他高我一头,体重显然比我大出很多,我有些胆怯。当我还在想怎么应对时,他径直冲了过来,吓得我赶紧躲开。我们有约定,如三次故意躲开的话,要算输的。我躲开的时候,脑子飞快地转起来,该用什么“战术”?说时迟那时快,他又冲了过来,我急中生智,躲开他压向我的膝盖的同时,轻轻一跳,将自己的膝盖顺势压在他落下去的膝盖上,他的脚顿时落在了地上,我用我的力加上他冲过来扑空的力打败了他。我俩都叫了起来,旁边的同学和老师也叫了起来。我获胜了。

斗鸡

劳士诚

由于那次斗鸡的获胜,那位同学常来找我玩斗鸡,我们从此成了好朋友,他也成了我学习上的“良师益友”。有时我有不懂的题目会去找他,他还会以斗鸡打比方,讲学习的方法。他告诉我,斗鸡除力量和技巧以外还要“专注”,虽然那都是一些“童言”,可我们的确相伴在“无忌”的环境中。如果说童年是美好的,这就是一种美好。

那时的生活,困难重重,可它不影响我们的成长,不影响我们对生活的向往,不影响我们童年的乐趣。正如我们的斗鸡游戏一样,它能磨砺我们的意志,让我们认识到只要有正确的方法来对待各种挑战,锲而不舍,就一定战胜所有的困难。现在回忆起来,那时的境遇,就是我们丰厚的精神财富。几十年的跋涉,几十年的追求,直至今日一直没有放弃,就是有了这不可小觑的精神财富垫底。或许,这些就是我们这代人在那时就有的精神底色;或许,这些就是我们这代人在那时就拥有的初心。

十日谈

童年的游戏
责编:王瑜明

广场就是暑假里小孩最好的玩耍之处,请看明日专栏。